

霍邱县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应急指挥部办公室文件

霍疫指办〔2021〕72号

关于印发霍邱县新冠病毒疫苗接种推进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开发区)疫情防控指挥部,县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
现将《霍邱县新冠病毒疫苗接种推进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
请认真遵照执行。

霍邱县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应急指挥部办公室

2021年公序23日



霍邱县新冠病毒疫苗接种推进实施方案

为安全、有序推进全县新冠病毒疫苗分阶段接种工作，确保完成现阶段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工作总体预期目标，根据省、市有关文件精神，结合我县实际情况，制订本实施方案。

一、目标任务

2021年6月20日前，以县为单位，完成上级下达的阶段性新冠病毒疫苗接种任务（具体详见附件1）。

二、工作原则

（一）认真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及省、市关于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工作的决策部署，依法依规、积极稳妥有序推进疫苗接种工作。

（二）坚持知情同意自愿和免费接种原则，接种过程中充分告知受种者。

（三）确保疫苗接种各环节符合法律规定的各项条件要求，保证疫苗质量和接种安全。

（四）坚持属地管理原则。各乡镇（开发区）疫情防控指挥部负责辖区内常住户籍人口和非户籍流入人口疫苗接种管理工作。同时，各部门、各单位要全力协助属地政府做好本系统（本单位）目标人群疫苗接种工作。

（五）坚持接种点统计原则。各接种点要及时上传接种信息，确保当日接种、当时信息上传。县疫防办通过安徽省预防接种信息系统，实时统计各地疫苗接种和库存情况，作为各地疫苗接种

任务完成情况的依据。

(六) 坚持分区域接种原则。鉴于城区居民多和接种点多, 为确保有序接种, 对城关镇城区居民和农村居民实行分区域接种。城区的机关企事业单位按照就近原则到城区相应接种点接种(具体区域划分详见附件2)。

三、组织实施

(一) 合理规划布局, 满足接种需求

各乡镇(开发区)要根据目标任务数, 结合本地实际, 立即组织对本地区新冠病毒疫苗接种服务能力进行综合测算, 倒排工期, 分解细化阶段性接种任务。同时, 在综合评估辖区现有预防接种服务能力基础上, 根据接种任务合理规划和设置接种单位, 配足配齐人员和设备设施, 向社会公示接种单位信息, 按照就近方便、高效服务的原则, 引导群众就近接受接种服务。

目前已经开展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工作的县一院、县二院和县中医院临时接种点继续提供接种服务。各乡镇(开发区)卫生院和县疾控中心预防接种门诊参与本期新冠病毒疫苗接种任务。同时, 新增县妇计中心和县六院疫苗接种点参与本期新冠病毒疫苗接种任务。各接种点要根据目标人群任务量, 结合工作实际, 在原有接种台的基础上, 适时增加接种台, 以满足接种服务需求。同时, 根据农村和农事特点, 各接种点应适时调整工作时间, 确保群众随到随接种。

各接种点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区域要相对独立, 不得与常规疫苗接种区域交叉重叠, 两个接种区域的人流通道要分开, 每日

不少于2次的保洁和消毒。预防接种点现场具体设置、药品配备要符合相关要求（具体见附件3）。

（二）完善信息化建设，提升储存运输能力

对新增设的接种点，要同步完成免疫规划信息系统部署，全部纳入疫苗电子追溯平台管理，配备必要的信息化设备（如电脑、打印机、扫码枪、身份证读卡器、核签仪等）。各接种点要随时将接种个案信息和疫苗出入库等信息上传至省免疫规划信息系统，确保接种数据不脱漏，疫苗全程可追溯，来源可查、去向可追。

县疾控中心要结合本阶段接种需求，根据上级疫苗供应情况，及时配送疫苗至各接种点。

（三）强化异常反应监测，落实救治保障措施

县疾控中心安排专门力量，依法依规开展疑似预防接种异常反应监测报告和调查处理工作。县四家医共体牵头医院负责所属成员单位接种点的医疗救治保障工作，要派出有经验的急诊急救人员携带必要的医疗设备、药品等驻点保障。县疾控中心接种门诊和县妇幼计生中心接种点的医疗保障分别由县一院和县中医院负责。县六院和周集、石店、长集、孟集等二级医院接种点医疗保障工作由本医院负责。所有参与疫苗接种和医疗保障的医务人员要先培训后上岗，要熟悉疫苗疑似异常反应症状、体征，掌握疑似异常反应救治技术，加强疫苗接种禁忌症问诊，要及时识别、立即处置在接种现场出现的严重疑似预防接种异常反应，同时高度重视迟发严重疑似异常反应医疗救治，畅通转诊渠道，

建立救治绿色通道，全力组织救治。各接种点要设置专门的异常反应急救处置室，保证救治环境独立、私密，确保备有必要的急救药品和设备。

（四）合理配置人员，保障接种工作有序推进

各接种点地要结合本辖区接种工作任务量，做好接种人员补充工作，原则上要求各乡镇符合条件的工作人员均参与此次接种工作。每个接种点至少设置1个健康咨询台，配备3名工作人员，负责测量体温和血压、询问病史、签署知情同意书等工作。每个接种台至少配备1名负责信息登记和电子建档的人员，1名负责接种的人员。每个接种点至少要配备1名专兼职疫苗管理人员，各配备1名留观和疑似预防接种异常反应处置医师及护士。

县疾控中心要加强对新增接种人员专业培训，确保培训合格后持证上岗，对接种单位承担疫苗接种任务的专业技术人员，要通过线上线下方式进行培训。培训的主要内容应包括新冠病毒疫苗相关知识、接种组织实施技能、疑似异常反应监测处置、接种信息系统的操作、接种信息报送、公众沟通与宣传等。

（五）简化工作流程，提高接种效率

本期新冠病毒疫苗扩面接种工作不再发放和使用接种凭证，接种对象凭本人身份证可直接前往接种点接种疫苗。

（六）积极宣传引导，强化舆情监测处置

各地要通过应急广播、张贴海报、发放健康教育处方、发放明白纸和一封公开信、出动宣传车、电子显示屏以及微信新媒体等多种形式，组织开展针对性的正面宣传，增强群众对国产疫苗

的信心，使全人群接种意愿保持在合理水平，引导公众理性看待接种后可能出现的异常反应、偶合反应等，形成合理预期。把握正确舆论导向，密切监测苗头性、倾向性问题，严防炒作不良反应等疫苗话题。对因管理不到位、措施落实不到位而引发的安全问题和负面舆情的，依法依规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四、保障措施

（一）提高政治站位。各地、各单位要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疫情防控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坚决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及省市县各级的决策部署，站在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的政治高度，将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工作作为当前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的首要任务，全力以赴做好疫苗接种工作，确保完成预期接种任务。

（二）强化时间观念。各地、各单位要切实把握工作节奏，树立“开始就是冲刺”的意识，排好接种时间表，制定接种路线图，既要提高首针接种率，又要确保全程接种率。统筹好各项接种工作，做到“只能人等苗、不能苗等人”。同时，要合理安排接种人员和医疗救治保障人员轮班轮休，保障医务人员足够休息时间，保持良好的精神状态和体力，防止疲劳引起工作差错。

（三）强化督导调度。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工作实行“日通报、周调度”、县领导包保联系乡镇、县政府领导包保联系分管部门制度，确保接种工作达到序时进度（具体包保联系详见附件4）。对工作进展缓慢、服务质量不高的，县疫防办将适时组织开展督导检查，增加调度频次，督促有关地方和部门立行立改，确保按

序时进度完成阶段性接种任务。

前期文件精神与此文件精神不一致的，以此文件精神为准。

- 附件：
1. 霍邱县新冠病毒疫苗接种目标任务表
 2. 城区接种点接种任务区域划分表
 3. 全县预防接种点设置要求
 4. 县领导包保联系乡镇(开发区)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工作一览表
 5. 县政府领导包保联系县直各部门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工作一览表

附件 1

霍邱县新冠病毒疫苗接种目标任务表

乡镇名称	新冠疫苗计划分配数	备注
霍邱县白莲乡	13130	
霍邱县曹庙镇	12482	
霍邱县岔路镇	11992	
霍邱县城关镇	77300	
霍邱县城西湖镇	20829	
霍邱县范桥镇	15511	
霍邱县冯井镇	19631	
霍邱县冯瓠乡	18777	
霍邱县高塘镇	18114	
霍邱县河口镇	9369	
霍邱县扈胡镇	21339	
霍邱县花园镇	15259	
霍邱县经济开发区	19007	
霍邱县临淮岗乡	19030	
霍邱县临水镇	21895	
霍邱县龙潭镇	15221	
霍邱县马店镇	14991	
霍邱县孟集镇	20844	
霍邱县潘集乡	18946	
霍邱县彭塔镇	17308	
霍邱县三流乡	14147	
霍邱县邵岗乡	12236	
霍邱县石店镇	19730	
霍邱县宋店镇	18235	
霍邱县王截流乡	20754	
霍邱县乌龙镇	14136	
霍邱县夏店镇	13603	
霍邱县新店镇	27534	
霍邱县长集镇	12899	
霍邱县众兴集镇	13165	
霍邱县周集镇	31149	
合计	598560	

附件 2

霍邱县城关镇辖区新冠疫苗接种点分配表

接种单位	社区、村
县一院	城南村
	蓼都社区
	五岳社区
	幸福社区
县二院	龙腾村
	大同村
	花台村
	泽沟村
	南戎西村
县中医院	三里桥村
	五里墩村
	七里庙村
县疾控中心	牌坊村
	城东村
	玉泉社区
县妇计中心	东湖社区
	师部社区
城关镇卫生院一门诊	西坛社区
	东坛社区
	文昌社区
城关镇卫生院二门诊	文庙社区
	西湖社区
	城北村
	松滋社区

注：城区各机关企事业单位按照就近原则到上述接种点接种

全县预防接种点设置要求

项目	设置要点
<p>1.房屋及功能设置</p>	<p>①应避免与普通门诊、注射室、病房、放射科、传染病学科(含发热门诊、肠道门诊、传染病病房等)、化验室等存在潜在感染和损害风险的科室共处同一楼层或共用出入口及通道;有条件的医疗机构应将接种单位设置在独立区域。</p> <p>②负责预防接种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社区卫生服务站)应设独立的疫苗接种区域,与患者临床救治的区域分开。</p> <p>③临时接种点应有醒目的标志。</p> <p>至少应有候诊、询问/登记/告知、接种、留观等区域,其中接种室和留观室应独立设置;有条件者可加设疑似预防接种异常反应处置区、冷链区。</p> <p>④各室应有醒目标志,留观室应摆放一定数量座椅。</p> <p>⑤按照候诊、健康询问、登记/告知、接种、留观的先后顺序合理布局。</p> <p>⑥人员入口、出口尽可能分开设置。</p> <p>⑦流程单向流动,避免交叉往返。</p> <p>接种单位如果同时提供儿童和成人预防接种服务,能够分时接种或分区接种,避免人员聚集。</p>
<p>2.人员要求</p>	<p>①预防接种和预检人员必须是经过卫生健康主管部门组织的预防接种专业培训并考核合格的医师或护士,负责预检、登记、资料管理、一疫苗和冷链管理等工作人员也应当经过县级卫生健康主管部门组织的培训并考核合格。</p> <p>②预防接种人员工作时应当穿戴工作衣、帽、口罩,仪表干净整洁,并佩戴上岗证。</p> <p>③预防接种相关人员均需经过新冠病毒疫苗接种的专业培训。</p> <p>④从事预防接种异常反应处置的医疗卫生人员和相关工作人员需要接受预防接种异常反应紧急救治或急救培训。</p> <p>⑤有二级以上医院派驻的急诊急救人员。</p>

项目	设置要点
	<p>⑥每次门诊运行时，保证有1名健康询问、登记和知情告知人员，每个接种台1名接种人员，还需要配备1名负责留观和预防接种异常反应处置的医师。</p>
<p>3.冷链设备和急救药械</p>	<p>①接种室内应当有专门的接种工作台。</p> <p>②工作台上要依次摆设疫苗冷藏包（小冰箱）、接种盘、接种器材（包括75%乙醇、镊子、无菌棉签等）。</p> <p>③接种室内要配置污物桶、注射器毁型装置或安全盒、医疗垃圾袋、医疗废物专用垃圾桶等。</p> <p>④统一使用一次性注射器或自毁式注射器，注射器材配备能够满足接种工作需要。</p> <p>⑤冷链设备数量是否根据接种需求量适当增加。</p> <p>⑥配备足体检器材和急救药品。体检器材和急救药品应包括体温表、听诊器、压舌板、血压计，以及1:1000肾上腺素等急救药品和抢救设施；急救药品在有效期内。</p>
<p>4.疫苗管理</p>	<p>①有疫苗出入库登记，能够进行扫码出入库。</p> <p>②内容完整：注明疫苗的名称、生产企业、剂型、规格、批号、效期、数量、产品包装、运输设备（配送公司）、日期、验收人签名等。</p>
<p>5.信息化管理</p>	<p>①具有使用免疫规划信息系统的设备、设施，如电脑、打印机、扫码枪、扫码枪、手持式移动终端（PDA）、身份证读卡器等，可实现扫码登记、扫码出入库、扫码接种、预防接种凭证信息打印等功能。</p> <p>②有专门的信息录入人员。</p>
<p>6.疑似预防接种异常反应（AEFI）处置和医疗救治</p>	<p>①指定120救护车负责接种点医疗救治，如为临时接种点现场安排1辆救护车值守。</p> <p>②二级以上医疗机构接种现场至少安排1名医师、1名护士进行救治；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等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接种点和设在企业、社区、学校等临时接种点应从二级以上医疗机构中抽调1名医师与2名护士进行救治保障。</p>
<p>8.宣传公示</p>	<p>①预防接种场所要设有醒目标志，各功能区有明显标识，疫苗接种区、接种工作台设置醒目标记。</p> <p>②在预防接种场所显著位置公示相关资料，包括接种单位及人员资质、预防接种工作流程、疫苗品种、预防疾病种类、免疫程序、接种方法等，除上述内容外，还应公示疫苗生产企业、预防接种服务价格、疫苗接种禁忌和不良反应等。此外，还需公示预防接种服务时间、咨询电话和监督电话。</p> <p>③公示内容不得涉及商品宣传和商业推广行为。</p>

项目	设置要点
<p>9.常态化新冠疫情防控 防控工作落实情况</p>	<p>④工作人员掌握新冠病毒疫苗基础知识、核心信息和公众沟通要点，做好舆情监测和公众宣传沟通。</p> <p>①有专人负责接种现场秩序维护，接种现场秩序良好，没有人群拥挤现象。</p> <p>②严格按照规定做好接种单位环境消毒。</p> <p>③严格落实出入人员体温监测制度。</p> <p>④工作人员个人防护措施到位（戴口罩、穿隔离衣等）。</p> <p>⑤接种者个人防护措施到位（戴口罩等）。</p>

附件 4

县领导联系包保乡镇（开发区）新冠疫苗接种一览表

序号	姓名	联系乡镇
1	刘 胜	长集镇
2	段贤柱	马店镇
3	王 俊	潘集镇
4	程 明	城关镇
5	傅 壮	现代产业园、宋店镇
6	储叶来	花园镇
7	田维胜	周集镇
8	马仁高	户胡镇、邵岗乡
9	罗 文	临淮岗乡
10	李家响	新店镇
11	王海伟	白莲乡
12	李晓天	石店镇
13	黄 曙	彭塔镇、城西湖乡
14	任 丽	曹庙镇
15	刘德勇	范桥镇、河口镇
16	周 明	冯瓠乡
17	李 跃	王截流乡
18	张 勇	高塘镇
19	赵德军	经济开发区
20	王 晖	众兴集镇
21	晏剑波	孟集镇
22	陈 力	龙潭镇
23	冯家勇	夏店镇
24	傅长发	乌龙镇
25	贾国全	冯井镇、临水镇
26	徐 丽	岔路镇
27	高立富	三流乡

附件 5

县政府领导联系包保县直各部门新冠疫苗接种一览表

序号	姓名	联系部门
1	罗文	政府办、发改委（粮食物资局、公管局）、财政局（国资委、金融监管局）、自然资源局、住建局（人防办）、应急局、统计局、城管局、数管局、审计局、税务局、消防救援大队、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处、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城乡规划中心、林业发展中心、机关事务管理服务中心、砂石管理站、供电公司、住房公积金管理部、城投公司、东蓼国有资产运营公司、兴业担保公司、工投公司、农投公司
2	王海伟	商务局
3	李晓天	畜牧业发展中心、水产业发展中心、农业机械化发展中心
4	李跃	人社局、交通局、市场监管局（知识产权局）、扶贫局、公路管理中心、地方海事处、马店治超站
5	张勇	民政局、农业农村局、水利局、淮河淮河经济带和美丽乡村建设中心、淮河行蓄洪区居民安全建设发展中心、气象局、残联
6	赵德军	经济开发区、经信局、县生态环境分局、投资创业中心、供销社、轻纺服务中心、商贸服务中心、物资服务中心、石油公司、电信公司、移动公司、联通公司
7	王晖	教育局、科技局、文旅体育局（广电新闻局）、卫健委、医保局、文化旅游体育发展中心、融媒体中心（广播电视台）、邮政局、烟草专卖局、新华书店
8	晏剑波	公安局、司法局、退役军人局、信访局